

#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(杨光亮)

尊敬的各位股东：

作为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2025年度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和其他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和要求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2025年度本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1、2025年度，本人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：

姓名	应出席董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
杨光亮	4	3	1	0	0

2、2025年度，本人出席股东会的情况如下：

姓名	应出席股东会次数	现场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
杨光亮	2	0	2	0	0

2025年，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合法有效。本人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。

### 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1、2025年4月16日，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以下相关事项发

表示了独立意见：

(1) 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；

(2)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；

以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### 三、现场检查情况

2025年度任职期间，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，本人还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，2025年度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为15天。了解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以及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；本人还通过电话、邮件和其他通讯方式，与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，了解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以及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，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，掌握公司的运营动态。

### 四、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

本人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，严格遵守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主持了提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，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的专业职责。

本人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严格遵守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积极参与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，认真审阅公司内审部提交的审计计划和内审工作报告，督促公司内审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工作，并对规范公司治理，健全内部控制提出指导性意见；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等需要披露的重要财务信息进行严格审核，与审计会计师及时、有效沟通，并对重要事项进行充分讨论。

本人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严格遵守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积极参与2025年度战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，及时了解掌握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、行业发展趋势等情况以及公司生产经营内部动态信息，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融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。

### 五、年报工作中履行的职责

本人严格按照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的规定履行职责，确保2024年度年报工作进展顺利。

本人在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的审计和年报的编制过程中，通过通讯、邮件等

多种方式,认真听取公司经营层对公司2024年度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汇报,听取公司财务总监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;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,关注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,及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,确保审计报告全面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## 六、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### 1、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

通过现场考察、通讯沟通等多种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,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、募集资金使用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,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、治理情况,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,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;对于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,首先对所提出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,在此基础上,对有关事项做出客观、公正的判断,发表独立意见,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。

### 2、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

对公司2025年度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检查,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确保公司2025年度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

### 3、加强自身学习,提高履职能力

自任独立董事以来,一直主动认真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,积极参加培训,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,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,积极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。

## 七、其它工作情况

- 1、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;
- 2、本人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;
- 3、本人无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;
- 4、本人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。

2026年,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,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,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,为客观公正的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,为公司规范运作、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。

在此，对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和证券部相关人员，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，表示衷心感谢。

本人联系方式：yglsym@163.com

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杨光亮

2026年4月20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）

杨光亮\_\_\_\_\_

2026年4月20日